

威海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威应急发〔2021〕3号

威海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组织分管行业领域企业认真做好 复工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的通知

各区市应急管理局，国家级开发区经发局（应急管理局），南海新区住建交通与应急管理局，局属相关科室、单位：

春节假期即将结束，企业复工复产在即，为进一步落实2月17日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紧急视频会议要求，现就加强复工复产企业安全监管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严防节后事故反弹。各级应急部门务必充分认识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节日期间停产停工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采取更加严格的措施，加强监管，强化管控，确保全国“两会”期间我市安全

生产形势稳定，严防节后和“两会”期间事故反弹。

二、立即组织企业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再部署再安排再落实。各级应急部门要坚决落实2月17日全省安全生产紧急视频会议要求，立即将会议精神传达到分管行业领域每一家企业，督促节日期间坚持生产的企业主要负责人明天要亲自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节日期间停产停工的企业，在复工复产第一天，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亲自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传达学习全省安全生产紧急视频会议，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再部署再安排再落实。对未按要求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的，要作为重大隐患进行督办整改，拒不落实，停产停业整顿。

三、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和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对今年以来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异地执法检查等各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要组织开展“回头看”，逐一复查，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对节日期间停产停工的企业，要排出单子，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开展明查暗访，加强跟踪检查，落实专人盯守。对重点企业要严格落实蹲点驻守，防止因风险管控不到位、隐患整治不彻底发生事故。

四、安全有序复产复工。对复产复工的企业，各级应急部门要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建立工作台账，有计划复产复工。要严把安全验收关，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规程，严格落实安全措施。对不具备复产复工条件的，要责令企业推迟复产复工时间，完善措施，直到问题整改到位，方可复产复工；对具备复产复工条件的，要有计划、有预案地组织实施，严密监控，严防集中复产复

工增加风险隐患引发事故。

威海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2月17日